

曹宇 CAO, Yu



电 话: (+86 10) 8560 6966

邮 箱: caoyu@haiwen-law.com

城 市: 北京

专业领域: 娱乐及媒体

基本信息

曹宇先生是海问北京办公室的合伙人, 具有跨业务领域以及体制内和体制外的丰富工作经验, 主要负责娱乐媒体法律业务板块。曹宇先生主要从事包括影视项目开发、中外影视合拍、电影投融资 (包括复杂的制作融资、多片组合投资以及对外投资)、制作与融资机构的设立, 以及大型主题公园项目、唱片、音乐版权管理、艺人经纪、广告及新媒体等业务在内的娱乐媒体法律业务。曹宇先生在业务实践中亦大量处理知识产权、合同、税务等多个法律领域高度融合的复杂项目, 在一般性的公司投融资、IPO及并购业务方面也具有丰富经验。曹宇先生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国纽约州律师执业资格。

工作经历

曹宇先生于1996年加入海问。他曾于2001年至2002年期间在一家美国律师事务所的好莱坞分所工作、于2005年至2006年期间在华纳兄弟娱乐有限公司法律部工作、并于2008年至2011年期间在一家美国律师事务所的北京办公室作为高级顾问工作。在2011年至2014年期间, 曹宇先生作为总经理秘书兼董办副总监 (办公厅副主任) 供职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曹宇先生于2015年1月回到海问。

代表业绩

曹宇先生近期的业务经验包括协助好莱坞主要影视娱乐公司及其他一流外国影视娱乐公司、中国影视娱乐公司/科技公司/投资机构、艺人、导演、制片人等从事具有广泛知名度的影视、科技、音乐等文化产业项目, 例如:

- 作为环球影业、环球网络、环球音乐、环球主题公园法律顾问参与电影开发、制作、影视内容引进、主题公园现场活动、音乐授权、AI及数据隐私等多方面法律业务;
- 作为多家好莱坞主要电影公司的法律顾问, 参与大量中外合拍电影的开发、制作、发行以及其他影视项目开发、合作相关法律工作;
- 作为维亚康姆 (Viacom) 集团的法律顾问, 参与大型知识产权与投融资项目的架构设计、文件准备及问题分析, 以及中外合拍电影的开发、制作、发行相关法律工作;
- 为NBC Sports作为持权转播商参与北京2022年冬奥会提供劳务、新闻、数据安全、入境等方面的法律合规建议;
- 作为华纳兄弟 (Warner Bros.) 的法律顾问, 参与大型知识产权与投融资交易项目的架构设计谈判与问题分析;
- 为阅文集团就文学作品授权、动画发行、KOL合作等事宜提供法律服务;
- 为腾讯 (包括腾讯影业) 提供与影视、游戏等项目的开发、授权、改编、投融资、制作和发行, 及各类商业合作相关的法律服务;

- 为世界知名的国内外导演、制片人、演员提供有关影视作品境内外开发、制作、投融资相关的法律服务。

曹宇先生在早期还曾参与大量国企改革上市项目，包括中石化、中石油等改制和境外上市项目。曹宇先生在业务宏观方面关注国家政策思路，熟悉政策语境，善于向外方解释中国独特的体制、机制相关问题。

荣誉奖项

曹宇先生近期获得的荣誉包括：

- 2024年、2023年、2022年、2021年、2020年“钱伯斯中国法域中资律所及律师影响力排名”中获得娱乐媒体领域第一等级律师荣誉
- 2024年《法律500强》(THE LEGAL 500) 亚太榜单荣获知识产权领域“特别推荐”
- 2024年、2023年、2022年、2021年《法律500强》(THE LEGAL 500) 亚太榜单荣获通信媒体领域“领先律师”(Leading Individuals)
- 2023-2024年、2022-2023年获亚洲法律概况(Asialaw Profiles)“卓越律师(Distinguished Practitioner)”(媒体与娱乐领域)荣誉
- 2024、2023年获《商法》(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The A-List法律精英：律界精锐(Growth Drivers)”荣誉
- 2021年获汤森路透旗下《亚洲法律杂志》(ALB)“2021 ALB China 十五佳TMT律师”荣誉
- 2021年在建党百年《中国法律年鉴》中被收录为“年鉴人物 - 2021年度优秀娱乐媒体法律专业律师”

文章著作

曹宇律师近期作为撰稿人参与了由钱伯斯(Chambers and Partners)发布的《钱伯斯全球法律实务指南：广告与市场营销(中国篇)》(2020、2021与2022年版)、题为“中国微短剧的兴起”“NFT在中国：拥有一份体育时刻”“《中外合作制作电视剧管理规定》将修订，或将正式监管中外合拍网剧”的钱伯斯“专家聚焦”栏目实务文章、由威科先行发布的《行业视角下投资并购法律事务指引》(娱乐产业章节)，以及由Juris Publishing, Inc.出版的专著《Doing Business in China》的撰写工作。曹宇律师是纽约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中国法研究促进委员会成员。他作为主要研究人员之一参与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关于表演者向视听制作者转让权利的研究。

教育背景

曹宇先生分别于1994年和1997年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学士和法学硕士学位，并于2001年和2005年分别获得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的法学硕士学位和法学博士学位。他曾在2003年作为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交换生在日本东京早稻田大学法学院交换学习。

社会活动

曹宇先生近期参与的社会活动包括：

- 2019年4月，在北京国际电影节作为嘉宾参与“完片担保论坛”发言；
- 2018年3月，应日本文化厅邀请，在东京举行的纪念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签署40周年举办的“日中电影人论坛”主持电影合拍分论坛；
- 2016年6月，在“成龙电影A计划”影人实战特训营第一期担任授课导师；以及
- 2015年11月，在洛杉矶“中美电影高峰论坛”作为嘉宾参与法律论坛发言。

工作语言

曹宇先生的母语是中文，可熟练使用英语，日语流利。

